

離石散文集

自供

行發社版出化光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六月出版

自供

光化叢書之二

定價 **1500** 元

著者

離

石

發行者

光化出版社

上海雲南路二六五弄B字八號

電話：九〇二〇八號

上海霍山路五九九號

印刷者

建東印刷公司

電話：五〇七二七號

經售處

街燈書報社

電話：九一四六八號

寫給自供

離石兄把他近年的散文，集起來想出一本小冊子，已經打算了好久，結果爲了各處原因沒有印出。前幾天他來向我說：「我的『自供』想在光化社出版，并且你替我寫個小叙。」我想光化出版社除了出「日報」「月刊」以外，是應該出版一點單行本，才能名符其實，因此我就對他說：「當然不成問題」，至於要找我寫小叙一節，似乎有考慮的必要，因爲第一離石兄是大作家，要叙也得找相等的作家之流來寫才相稱，第二我的寫作技巧，又是那末拙劣，何況還是玩票性質，覺得不敢魚目混珠，第三以渺小的我爲大作家寫叙，簡直有出風頭討便宜之嫌，於是我回答他的是：「不敢寫。」後來經他說：「我的書是要在光化社出版，與你太關切了，此其一，我們是同鄉而且又要好，此其二，第三，你不必把寫文章看得那末神聖，有此三者，你就寫吧！」恭敬不如從命，我就寫叙了。

近來在坊間看到新出的單行本，實在很多，但是我們真要在這些小冊子裏面去找出一點與我們生活上精神上有關的東西，又實在太少了，「自供」的內容，在寫作方面的價值，牠是離石的出品，其成熟自然用不到我來捧場；在題材方面，可就不能把其他以「肉麻當有趣」來號召的文章相提并論，也就是說：牠，對於我們生活上的啓示，精神上的振奮，趣味上的強調，都是值得稱頌的，愛好離石散文的朋友們只要細嚼之後，留在齒際的，何只是芬芳，連辛酸苦辣都有一點兒。

一九四五、五、十九、船苦謹寫

目錄

假使真有上帝	一	薛大弦墮樓殞命	六七
自供(序)	二	什麼是朋友	六九
屈原的失敗	一一	巫山高唐廟及其他	七二
三姓家奴	一七	宋江論	七四
王婆請天下武松在那裏?	二一	擬作「人經」	八三
代表之什	二二	「立花」小坐	八四
密告	二五	華文每日兩小姐會見記	八六
打馬將與做人哲學	二六	幼時兩險	八九
先知與人才	三〇	女犯——巡捕及「代理市長」之演出	九一
禽獸爲什麼不笑	三一	借錢話	九五
關於詩	三二	不平凡的娘姨	九六
萬世留臭	三三	輿論頭	九九
苛政猛於槍	三六	三個古人	一〇三
談四川戰	三八	緩急人所時有	一〇四
四川「運屍」的真象	四六	關於蛇	一〇六
向高貝先生進一解	四七	略談杜鵑	一〇八
從「強作解人」說起	五〇	「臘腸夾」到了我家	一一一
賭經序言	五六	「有意親花」之類	一一三
草書論	五八	「人臉」不古	一一五
關於「三一八」的小事	六一	車夫太太古今談	一一七
三年……	六三	湘黔行後記	一二一
妙齋聽琴記	六四	廿廿有詞	一二一
關於李同愬自殺	六六		

假使真有上帝

『假使真有上帝我要給他兩記耳光』，這是我的小江平的傑作中的名句，因為這兩句話，他得了意外的艷遇，事由是一個女教員胡美子，死了她的丈夫。而見到小江平說這兩句話，頗有同感，她也覺得上帝瞎了眼睛，活活的把她心愛而有爲的丈夫死去了。

胡美子的丈夫是一個國民黨有爲而極忠實的青年，爲黨出死入生幹很多驚天動地的工作，因而得了黨的許可特派往英國留學研究政治期得深造，學成之後，回國來再爲黨國效勞，不幸在一切準備完善出國前的第三天，溘然長逝了。

她就抱怨上帝無眼睛，好人爲什麼不得天年？因而傷心成了瘋狂，所以對小江平的這兩句話，發生同感，後來竟與小江平表演了次『董二嫂』的故事。

在他們愛的熱度正酣的時候，我在南京碰見了，由小江平的介紹得以認識這位胡美子小姐，談及他們結合的經過是這樣的，我當時會打趣的說：『這才是文字姻緣』，大家同聲一笑。

昨天偶然想起了這麼一回事，不禁又想開了，覺得世上的多少事情，都可以歸在『老天無限』的身上。最足以代表的一個人便是屈原，我們讀完一部離騷，都可以用小江平的這兩句名言包括，假使離騷上要我再爲題跋的話，我一定寫道：

『假使真有上帝，我一定給他兩記耳光。』

在屈原生時著完『離騷』以後，若是那時有了小江平的這兩句話入目。也許會焚燒『離騷』的原稿，就用這兩句話作爲『離騷』的內容，假使屈原是一個女人，也許會如胡美子一樣去私奔小江平，因爲他的滿腹離騷，萬語千言，就是小江平說的這兩句話，假使小江平生在那時讀了屈原的全部離騷，也一定會用這兩句話作爲批評。

我對於這兩句話，實在佩服。在今日『黃鐘毀棄，瓦釜雷鳴』的社會，佛曰『不可說，不可說！』的社會，我也只有默誦：『假使真有上帝的話，我要給他兩記耳光！』

上帝啊！你爲何要造出人類在善德之外有惡德，在忠實之外有虛偽，在恩愛之外有仇讐，並且使『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呢！雖然公理會得到最後勝利，但是擁護公理的人總要先爲犧牲，多爲犧牲，給惡魔們摧殘蹂躪。

上帝啊！你既是公正無私，那麼也給善人們一點兒保障，給惡人們一點兒懲罰，因爲善惡在你的面前，都是不能掩飾的，我這樣相信，我永遠這樣相信。

有人說：『撰成文章期同感，博得浮名亦自榮』。照小江平的這兩句話，在個人發生同感之外，不但博得了『名』，並且還獲得了『實』美人，我真羨慕，我更佩服。

自 供 (序)

我們的鄉中，有一個韓四老爺。

他是在鄉中很有地位的人物，大家稱爲「紳士的紳士」。當我和兩個同學要到鄰縣進高等學堂的時候，在本鄉中也算是一件小小新聞。這新聞傳入了韓四老爺的耳中，他睡在烟燈旁邊同人批評我們道：

「這些小孩子，也想能够讀書出頭麼！」

後來我聽到了這個輕侮的批評，便立志要讀書出頭了。如今已滿四十歲，還沒有「出頭」。孔子曰：「四十五十，而無聞焉，斯亦不足畏矣已！」從今以後，自然更沒有出頭的機會。便想到韓四老爺的批評，不是輕侮，乃有「先見之明。」捫心自問，慚愧到了萬分。假使韓四老爺尚在人間，而又與我見面，他一定要哈哈大笑。我呢，一定把我的自供給他看一看是怎麼的才不會「出頭」，這是我要寫「自供」的動機之一。

x

x

x

我的同學中，有一個高凱清。廿五年在南京聚首，因爲他是三一八壯士之一，自然是顯貴了。一天我倆閑遊掃葉樓，品茗談心，臨別時，他正經的向我說：「石兄！您流浪已多年了，應該尋一個安身立命之所，在我看來，您是不顧百年大計的。」

當時我沒有話答覆他，僅報以苦笑，至今這「苦笑」的情態，還能記憶，也如在目前。常想：「這個世界上，那兒是我安身立命之所？我又如何尋得着安身立命之所！流浪！流浪！流浪！至終還是流浪。我的身命，怕永遠不可安立的。」

誠然！我敗了大半祖業，又沒有積蓄，東飄西泊二十多年了，何嘗安定過一月半載呢？我知道凱

清是對我的行爲，深表不滿的，假使他能有機會看了我的自供，便明瞭怎麼尋不着「安身立命之所」，這是我寫「自供」的動機之二。

×

×

×

還有一個我最敬畏而又引爲知己的同學高吉偉。他曾在人前批評過我說：「離石頗有別才，九流三教，無不精通，將來會成一個有名的作家。」

後來我聽到這個「批評」，只承認「別才」二字，但不是他的「別才」解釋，乃是「顧客氣」之別，即無的意思，直言之便是無才，所以我引他爲最知己了。

他的這個批評，是我們出了學校，走入社會以後的話，現在他已成了古人。每一起想起他，使我非常傷感，我倆生前交往，就會再現在眼前來：

吉偉是我的小同鄉，但是在重慶中學同學時才知道的。他是由聯合中學轉入本校四年級，高我一級。當時校風，高級生氣焰甚高，低級生是難得高攀的。而我却爲了要「讀書出頭」的關係，就非常活動，所以高級生也有些下交於我的，吉偉便是其中的一個，或者因爲是小同鄉的關係多一點吧！

在校中他很貴族化，穿的吃的都比別人好，我爲怕涉及「攀高」的嫌疑，平時也不大親近，只是他在拉手風琴的時候，我一定要去聽的，他一定要喚我去聽，這樣我算是一個「知音」。然而我却不會拉手風琴，他屢次教我練習，我因一架手風琴在那時我是買不起，學會了，也沒有用，倒不如聽的便宜，似乎在花晨月夕他高興拉時，我總高興聽的。

他不但會弄音樂，也會做詩詞。至今還記得他做的二首「圮橋弔古」：

「英雄事業俯若曹，一擊當年胆氣豪，秦皇已盡收鋒鏑，四海何人敢用刀。

英維鵬仲貴龍屈，前此非榮後非辱，想見當年進履時，殷勤能使老人服。」

那時校中的國文教員，是一位舉人，對於吉偉的文章，很是讚許，說他將來「定有大發」，於是常常在揭示牌上，有吉偉第一名的課卷張貼，都是濃圈重點，加以好批，這或許也是我那時「高攀」他的原因。

他是插班生，半年後畢業去了。我回到家鄉才打聽得他的家世，他很可憐，乃是一個寡婦的兒子，更知道他還有一個寡姊——月美，在女子師範畢業後就在校內幼稚園當教師。記得是重慶關同鄉會吧！我認識了他的姊姊，並說及吉偉是我的同學，於是彼此往來，吉偉自中學校分別後就沒有通消息的。我同月美還相熟得多，後來我與饒梅結婚，她帶着她的唯一的孤兒來賀喜，此後儼然成了我的姊姊，往來更密切了。

經過四五年，我半工半讀的大學畢業了，又轉回重慶，主辦了愛國日報。在社會上也有一點兒地位，恰逢吉偉由北京大學畢業回來，不知怎的，在北大學生很有勢力的當時，他却連飯飯地都尋不着，反由月美姊的介紹，來會我這個不如他的老同學，並要求代謀工作。

我也就自告奮勇的四處設法，經過若干時間，都沒有相當的機會。後來我便請他担任我報的總主筆，薪水與我相等，這相等是我對他的優待，因為照例主筆是要少我的薪水五十元，我就把我多的五十元給他，所以我們相等了。這優待辦法，當時我沒有告訴他，後來是月美姊告訴他的，他知道了便說：「石哥是！很够朋友。」

在我們同事不久，他要討姨太太了，這位姨太太是他與他同姓而不宗，是月美姊的學生名叫麗華，當時重慶有「三華」之諺，即吳少華，高麗華，潘文華。前二者是女學生，後一人却是聲勢赫赫帶

兵的師長。據說他她們都是交際明星，爲什麼麗華情願給吉偉做姨太太商呢，我至今還不明白，大概是月美姊的力量吧！

他們結婚的時候，麗華無家「上轎」，川俗有「寧肯借屋停喪，不肯借屋成雙」的迷信，所以尋不着地方。月美姊來商量我，要借我家做麗華的「後家」，我因彼此很有交誼，也不大怕「犯煞」，便承認了。麗華於是就在我家「上轎」。記得在行結婚禮時吉偉還帶笑的唱一句戲詞：「可憐我年半百作新郎，」其實他只有卅二歲。

以後，把我的兒子心告寄拜於麗華，彼此成了「乾親家」。吉偉與我的交誼更見深厚了，幾乎朝夕相見。我最歡喜讀他寫的社論，他也歡喜讀我的雜文。女眷們也非常親熱的時相往還，在我們的友情上，算是極濃厚的階段。

日子久了，他因我而與我的上司劉師長相熟了，就漸漸與我生疎。但我並不在意，因爲劉師長的支援，他的北大同學們也就漸漸與他接近起來，走入「北大」的陣營，對我就更漸漸的冷落，但我仍不在意，我是素來有獨行者的怪癖，然而月美姊却與我始終如一維持着密切的友誼，我內心中已把她視若同胞的姊姊，爲此她也勸她吉偉不要對我冷落，且說：「朋友間，務要始終合作，禍福與共。」可惜吉偉並不接受月美姊的意見，我們便在形式上也日益隔膜起來了。

九一八事件發生，愛國日報停刊，吉偉與我，正式分手，彼此就未嘗見面。記得有一次我窮得典質無物的時候，他已任了政治委員兼什麼處長，自然很有勢力和金錢，我便寫了一封信向他借貸以圖救急。回信則云：「日來手頭拮据，愛莫能助。」自此以後就完全斷絕關係了。

只是從朋友中得來的消息，他已將雅片抽上癮了。我想在四川做了公務人員，抽雅片並不算惡

德，但於他的健康却有關係。我幾次想給信勸他戒烟，後來卻沒有寫成，我出川又東浪西流的過了幾年，仍然回到重慶，這一回却不如從前了。恰像吉偉第一次回四川一樣，連吃飯地也尋不着，其間却有一段「浪漫夢」（不是史）做着，日子倒還容易混，而且還不想離開重慶。可是有一位退職回鄉的易師長在貴州招兵買馬企圖大幹一番，來信約我去合夥，我在走投無路的時候，便決心拋下妻兒去了。出發的前幾天，恰逢吉偉由成都來，他知道我是到貴州去投易師長，會着我，說了些別後的情況，彷彿也不甚如意，也是要貴州走投易師長。他與易師長過去有關係，並且這次成軍，他是一位「開國元勳」，自然去了地位一定比我高，可是他因批評我「頗有別才」，也就在說話間露了一點兒不願我去的意思，這當然是我「頗有別才」使他害怕，但又不能阻止我，且約我定期同行，那知在期前兩日他就動身去了。我明白他的心意所在，便想中止此行，然因走投無路，且已答應了易師長，怎能食言呢，結果還是去了。

到貴州易部後，我倆又成了同事，他任政訓處長，我任秘書長，兼黔北新聞社社長。不上半月，他就任了當地的縣長，這時我們的感情是不好也不壞，因為大家年齡多一點，都現出有些暮氣了。同時還有敵對的同事，那末我們天然在一個陣線之中，大有「聞牆禦侮」之概。他做了七天縣長，我們就打了敗仗，退出了縣城，他見情況不佳，討了一個代表名義，到成都去了。我因任了該師的秘書長之職，而隨着軍隊「拖籬」。臨行時他對我說。石哥！本軍前途有望無望，都在你今後幫助老師（易）出力不出力，希望你要留心政敵們包圍了老師，免受他們的排擠，我們將來在貴陽見面吧！」

這樣過了半年，我們的軍隊又有地盤，他又來了，此時我已做了縣長，這自然是他不大高興的事。可是沒有辦法，因為我若不做，還有別人——所以他對我的態度還好，每天到我的衙門來，打牌，

喝酒，抽鴉片，我才證實他的確有烟癮了。我也曾當面勸他戒烟，他便說：「精神不濟非抽不可，若要戒，絕對會死人。」我就不能再勸，且給他多抽，我不是怕他死，我是怕他罵我「小氣」。

大概我們的運氣都不好吧！不久本軍又打敗仗，我就在無兵守城之下棄城走了。逃到湖南的鳳皇，全師人馬也退入湘境，但我却被政敵誣陷以棄城之罪，扣留於總司令部的禁閉室。當時吉偉雖不能阻止上峯扣留，然而却做了一個營救我的有力者。在禁閉室中，我很明白他是爲了我們過去同學，不同事的友誼。徹底在生死關頭，發出了同情的良心，我至今還是很感激他的。

出獄之後，我到了車師長——我的叔岳那兒任秘書長。吉偉又與我相好如初，時常一同玩耍，鳳皇山明水秀是極其幽美的地方，正合詩人的環境，他這時候常常作詩給我看。我却沒有寫什麼雜文給他瞧，不過我寄了一篇「逼起上龍背」的雜文到重慶新蜀報，被他看見了，拿了該報來訪我，彼此發了很多牢騷，都認爲這種事業並不是我們的出路。他結果說：「我希望石哥不要再求政治上的出路，依然去做文化工作，將來是會有出路的。」

我直率的答道：我不是文人，我又不能寫文章，我只想靠賣文字過活。」

這算是我們平生最末的一次談話，後來我就到貴陽開全黔善後會議去了，由貴陽到南京，果然應了吉偉的話，仍是過着記者的筆耕的生活，每每想念他，然而無從知道他的行蹤。廿五年十月十日，才由一個同鄉朋友處知道他已死了半年，遺下三子與愛妾，非常貧困，當時落下幾滴眼淚，不知是傷痛他，還是傷痛我。回家寫了一篇紀念吉偉的文章，却遭了那位我的後輩總編輯扣留。我便向社長——也是吉偉的同學，提出抗議，終於在顯著的地位上刊出來了。

刊出之後，我又後悔，紀念朋友，做追悼文字之類，於死者並無益處，何必要開罪總編輯呢！雖

然這總編輯是我的後輩，他總是現在我的總編輯，於是想寄點錢給他的姨太太麗華，作為贖儀，因為打聽不着她的地址，也就作罷。

他死之後，我再沒有知己了，特別詳細把我們的交往記入這自供之中，藉作紀念，這是我要寫「自供」的動機之三。

X

X

X

昨夜還做了一個夢：

「似乎在現役的機關中，被我介紹的人排斥而離職，滿腹牢騷，找不到一個可以哭訴的地方，忽然走到余母（這個余母是我智識的賜予者，後當詳述）家中拜年，當我下跪時，她也跪下來扶我，我們握手了。她說：石！這許多年不見你了，你痴愛而未成功的金妹，因寡而死了五年，東面的紫微山上就是她的坟墓，你該去看看她。聽說他臨終時還說道：「我死後給個信與石，叫他努力，且有遠大光明的前程，若有來生，我們必定相會的，我辜負了他一段癡情。」

我於是辭別余母到紫微山上去尋找金妹的坟墓，走到牛山上的一個涼亭中，正碰着金妹的兩個弟弟在那兒野宴，彷彿還是童年時代，我們就共飲共食，任情談笑起來，忘却了我要去找尋金妹坟墓的事。

大弟弟平仁說：「你近年在幹什麼工作？」我未及答覆。

二弟弟農田便說：「還是在做縣長——他人的鷹犬麼？」我慚愧得紅了臉，又動了心，仍是無話可回。

以後醒了！想這個夢真也奇怪，這一些夢人如余母，金妹，平仁，農田……已是十五年不見面

了，怎末會入我夢中呢？百思不得一解，這余母和金妹，乃是我流浪的根源。十六年前的往事，歷歷如在目前，到天明都不能合眼，心中有無窮感慨，這是我要寫自供的動機之四。

以上的四個動機，前三個是早有了而常想到的，何以至今還未寫出「自供」來呢？有一個很簡單的原因，就是這「自供」寫出來，似乎不能給別人看，既不是偉人名人的自傳，又沒有文學上的價值，或者相反的還會給讀者一種不良的印象，更怕的是給我的子孫看了，明白「我們的祖宗，原是這樣一個荒唐的浪人，」深悔他們投胎到這樣的家中。是以每一動筆，輒又打消了濡墨的念頭。

我也讀過「盧騷懺悔錄」式的自供，不管真假，但他到底是哲學家，文學家，思想家，一代的名人，所以寫出來被人們認為很有價值。如我的「自供」，則是平凡人的荒唐罪惡史，在今日的社會中，滿目皆是，當然不需乎筆之成書，給人們污了眼目，若是給朋友們看了，有對他們說「老實話」的地方，或者會引起意外的不幸。自然第一要說我造謠，第二要說我荒謬，第三要說這是「無聊的東西」我還要活下去，我還要交朋友，這些也就是我不能早寫「自供」的一種理由。

不過在今日而回憶昨夜的夢境，想起了余母金妹們的往事，這一個寫自供的動機，比較那早有的三個動機更為有力，我想我的荒唐與流浪，都是基於女人。多少有作為的男人，是由女人激發出來的，也有多少有作為的男人，是由女人毀滅下去的。我自問也該有一點作為，然而至今竟沒有者，就是由女人造成的，那末，何不把這自供寫了出來給如我一樣的男人們作個前車呢！

●只此一點兒理由，我大胆的開始握筆濡墨寫這「自供」，我顧不得朋友的斥責，世人的鄙棄，以及子孫的埋怨了。

以上算是序言。一九四二年五月七日

屈原的失敗

不錯，屈原在楚國，的確算是傑出的人材。「博聞強志，明於治亂，嫻於辭令，入則與王圖議國事，以出號令，出則接遇賓客，應對諸侯，」那時候楚國的外交內政，他都有極重要的地位。他的這個地位自然比一切都高一點，左徒這一個官銜，在有些人眼中看來，真是了不得的顯位。

在「官高必危」的原則下，屈原該走上失敗的路了，何況他是一個很能幹的人，於是同僚們就不免有「心害其能」而又欲「爭寵」的了。那位上官大夫與屈原是同列，更為嫉妬他，一次想搶他的起草原稿來看，屈原不與，因為那是代表懷王而寫的東西，在公佈以前，應當保守秘密，所以不肯給他看，就得罪了上官，便被上官在懷王面前進了讒言：

「王叫屈原起什麼命令的稿，我們衆人都知道，每每一個政令發出，原就要自己驕傲的表功，向大家說，這種文章，非我屈原不能做出來的。」

懷王是個好面子的人，愛標榜是「御筆」，現在西洋鏡被人拆穿了，當然大怒。就於屈原疎遠起來。不過經了一度澈底的調查，屈原並沒有說這樣「表功」的話，而且依然是忠於國王的好大夫，反轉來就叫了上官去面當指責一頓，屈原的位置仍是安穩無恙。

上官因為謬告而失敗，便想法再要誣害屈原，他便要收買同志來組織一個「反屈黨」，決心要把屈原的位置推倒，黨中的幹部有子蘭，靳尚，公孫無為，蘆伯奢，公推上官為領袖，他們舉行第一次

大會，討論的問題是：

「倒屈計劃的實際行動。」

主席上官發表意見說：「我們這國中，自從屈原用事以後，因為他的能力比我同人都大些，便得到國君的重任，於是他的架子大起來了，目空一切，把我們看不在眼上。他常說：在國中的大小官員們，都是飯桶，有些人簡直沒有做官的資格，即使有些有做官的資格，又沒有做官的能力，照他這種論調，將來一定在人事上有更動的，我上官固然不怕他，因為比他還入朝得早，總是老資格。其餘的同僚們，只要不是他的朋友，那就危險，所以組織「反屈黨」便是要保全大多數人的位置，希望各位發表高論，綜合起來以便進行，早日把屈原打倒了，大家都拔去了眼中釘。」

子蘭說：「上官大夫的話，說得真不錯，我也最恨那屈原的驕傲態度，他以為自己的文章了不得，常常向他的朋友講，在朝中的文官們，連高中的畢業生都沒有，全是狗屁不通，只有他才是正經的留學生博士，並且是南北第一的大詩翁，這話我聽了就生怒，難道我子蘭不是長沙中學出身麼？難道我不是行政公務人員？何況我還是國王的兒子，這老屈連我都不放在心上，只認得我的父親，你們要反對他，我非常贊成，須要我幹什麼，我都願幹，只要是打倒屈原」。

蘇伯奢說：「屈原最大的壞處，是使酒罵座，我幾次與他同席，都挨了他痛罵。他說我二十個字的短文都寫不通，而且還有白字，當場做了一首詩嘲弄我，勸我把自己的文章送進「文章病院」去治療，這樣的罵人，並不是我一個人受過，別的同僚們也有挨着的。他喝了酒後又好色，上一次的公譫，在集賢館中，恰巧老黃——便齊大夫的太太同座，屈原自以為風流才子跑去向黃太太說：你不是出身於玲玲歌舞社麼，我叫你侑酒四五次，現在你到這兒侑酒，是誰找你來的？我要你陪我喝三杯，這

一來使黃太太哭出來了。像這樣的酒色之徒，在國王面前受了重任，還做得出什麼好事來呢？我也主張打倒他。」

公孫無爲說：「今天我們的論題是：計劃與實際行動，不是宣佈屈原的罪狀，還得注重行動的計劃。依我看來，我們要仰仗兩個人，第一位是子蘭先生，他是國君的愛子，其次就是鄭袖女士，她是國君的愛人，有了國君的愛人與愛子說話，總抵抗得住屈原了，但是找什麼說話的材料，那就要大家討論。」

「國君對他是非常信任，普通的小事，不會發生效力，就如上次上官大夫的計劃，雖然一時成功，不久也告失敗，現在我們要想一個極其妥當的辦法，須得一擊而中，能够置之死地更好，免得他反擊過來，我們是吃不消的，你們還不知道，他在入國之前，在齊國燕國趙國都作過很多的事，而且還帶過兵參加幾次大戰。所以他的性質很剛愎，真所謂「文人而武性」者。這次懷王的邀他出山，他也有不得已的苦衷，看見楚國如此式微，想來憑他能力改造一番而致富強，不幸看見我們這些人，他認為皆是庸才不足爲伍，所以跋扈起來。現在要尋出他的最弱點來，到國君面前進說，才可以打倒他的，依照普遍的攻擊方法，有三個步驟：

「第一使他被細，第二使他被疎，第三使他被嫉，這樣連送掉他的命也辦得到，何況下台呢！」衆人聽了公孫無爲的話，大大拍手，表示十分擁護，公推無爲起草屈原下台細，疎，嫉的三大辦法，限三日交稿，再開常務會議審核執行。

最後，上官提議：「屈原入朝時，荐了兩個人來，就是宋玉，唐勒，他們對於屈原，都是不忠實的。有一天宋玉在我面前表示願倒戈就我，這樣的情形，正是屈原下台的時機到了。我們是否可以數